

#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新建晶片级器件辐照 及辐射效应参数提取设备工作场所 竣工辐射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15日，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根据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新建晶片级器件辐照及辐射效应参数提取设备工作场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以下简称“新疆理化所”）位于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40-1号，在新疆理化所3号楼负一层F101室内新建一间铅房，地理坐标为：东经87°34'38"、北纬43°52'31"。将原位于3号楼负一层F104房间的晶片级器件辐照及辐射效应参数提取设备（MXR-165型X射线机）搬迁至F101室内新建铅房内，用于科研（辐照）工作。该项目通过X射线机对晶片级别器件进行辐照。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2021年8月委托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新建晶片级器件辐照及辐射效应参数提取设备工作场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9月23日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乌环评审〔2021〕35号）。

新疆理化所于2022年8月10日通过重新申领取得了由生态环境部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国环辐证[00398]，许可种类和范围：使用I、II、III、IV、V类放射源；使用II类、III类射线装

置。有效期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额 31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额 32 万元,环保投资所占比例 1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内容为新建 X 光辐照测试实验室(新疆理化所 3 号楼负一层 F101 室),并配套使用晶片级器件辐照及辐射效应参数提取设备(MXR-165 型 X 射线机)。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通过现场查看,该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所提出的辐射安全和防护设施。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晶片级器件辐照及辐射效应参数提取设备工作场所辐射防护设施满足《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117-2022)和《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相关要求。

##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完成了辐射防护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健全,本项目通过验收。

##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完善辐射事故应急预案,更新编制依据,补充本项目的应急相关内容。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组长(签字): 郭健, 2023.3.15

验收组成员(签字): 安惠民 谭金敬 刘昭

吕超 于钢 黄军 黄德杰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郭新	中科院新疆理化所	主任, 研究员	郭新	
成员	吕小飞	中科院新疆理化所	研究员	吕小飞	建设单位
	于钢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所	中级	于钢	
	黄军	新疆智检汇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黄军	验收监测单位
	黄德杰	新疆智检汇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德杰	
	安惠民	原自治区环保厅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安惠民	特邀专家
	谭金敬	自治区辐射环境监督站	高级工程师	谭金敬	特邀专家
	刘昭	自治区辐射环境监督站	高级工程师	刘昭	特邀专家